

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信息

2014 年第 2 期

(总第 13 期)

民航局运输司

2014 年 5 月 15 日

编者按:2014 年 3 月 1 日起,新的《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正式施行。民航局召开危险品航空运输安全管理视频会议要求各单位贯彻落实新修订的 276 部。同时为配合新 276 部的实施,运输司发布了一系列配套规范性文件。3 月 10 日,吉祥航空一航班因瞒报危险品货物起火备降,为严堵危险品航空运输安全漏洞,有效遏制当前瞒报危险品行为多发态势,民航局决定自 2014 年 4 月 1 日起,在全行业开展为期 3 个月的瞒报危险品专项整治,以落实新规章为契机,重点解决当前危险品运输安全管理的突出问题。

全行业各单位认真落实新 276 部规章及配套文件,按照民航局开展瞒报危险品专项整治工作总体部署,有序推进专项整治工作,有效开展了一系列落实新规章要

求、加强危险品运输安全管理的工作。现将近期危险品运输安全管理主要工作予以汇总，供各单位参考，交流经验。

同时，我们也欢迎各单位将有价值的危险品运输管理信息报运输司，在《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信息》上登载。

地区管理局有序推进瞒报危险品专项整治

3月24日,民航局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的通知》(局发明电[2014]862号),就开展瞒报危险品专项整治工作进行了统一部署,要求各地区管理局要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制定瞒报危险品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明确专项整治目标、实施步骤、具体措施。

管理局积极行动,有序推进瞒报危险品专项整治工作。华北地区管理局、东北地区管理局、西南地区管理局和西北地区管理局分别下发各自辖区开展瞒报危险品专项整治工作的实施方案,明确专项治理目标、专项整治时间和阶段安排,突出强调专项整治重点内容和环节,提出具体措施。华北局还专门制定了有针对性的专项整治检查单,西北局专门成立了瞒报危险品专项整治领导小组。

中南局成立中南地区危险品航空运输专家库

为进一步加强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及危险品专业人员队伍建设,及时、准确地为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工作提供决策咨询和技术支持,提高管理和监察效能,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成立了中南地区危险品航空运输专家库。专家库由局方监察员、航空公司和机场公司危险品专业人员共23位成员组成,成员均由中南辖区主要民航单位推荐产生。

专家库主要为中南地区危险品运输发展建言献策,研究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中的新问题和新情况,提供解决方案和合理化建议;参与制定中南地区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规定、程序、章程、办法等;参与中南地区危险品教员评估和危险品监督检查等工作;以及参与管理局组织的培训、实习活动等。为充分发挥专家库专家作用,使专家库有效运作,中南局还专门制定了《民航中南地区危险品航空运输专家库管理办法》。

运输司与国家邮政局市场监管司对 航空邮件及快件运输安全管理进行调研

根据民航局运输司与国家邮政局市场监管司关于加强航空邮件及快件运输危险品安全管理座谈会议纪要的安排,4月28日-30日,由运输司、公安局和国家邮政局市场监管司组成的调研组,在上海针对邮件及快件危险品运输安全管理进行了调研。

调研通过现场调研和座谈方式进行。4月28日下午,调研组到上海机场邮件处理中心和申通公司快件分拨中心现场了解邮件和快件收寄后的处理环节,对邮件和快件在交付航空运输前的安全检查以及人员危险品培训情况进行现场了解。4月29日,调研组召开邮政企业座谈会和快递企业座谈会,针对航空邮件和快件危险品运输安全管理进行了研讨,座谈会以如何有效防止邮件和快件中隐含危险品为主线,主要围绕邮政企业和快递企业在邮件和快件收寄验视环节、安全检查环节、人员危险品培训方面的相关

要求以及控制危险品通过邮件和快件提交航空运输的相关措施进行了讨论。

通过此次调研,发现目前航空邮件和快件危险品运输安全管理方面存在如下主要问题:

(一)邮政部门关于邮件和快件的禁限寄目录与民航危险品目录不一致,导致邮政企业和快递企业收寄一些禁止或限制航空运输的危险品;

(二)邮政企业和快递企业一线收件人员的危险品航空运输知识培训不足,收件人员不具备民航危险品运输相关知识;

(三)邮政企业和快递企业对于协议客户未能有效执行邮政管理部门要求的收寄验视制度;

(四)由于安检人员培训不足、安检设备等问题导致邮政企业和快递企业对交付航空运输的邮件和快件实施的安全检查达不到民航安检要求,实践中有大量的航空邮件和快件在经民航安检后发现隐含危险品而被退运,民航安检面临压力较大。

运输司组织 CCAR-276-R1 配套文件宣贯培训

为使危险品监察员全面掌握《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R1)配套文件的相关内容,4月22日-24日运输司委托航科院在北京对来自管理局及监管局的72名危险品监察员进行了培训。

培训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是解读 CCAR-276-R1 配套文件。

为保证危险品管理的统一,对 CCAR-276-R1 五个配套文件的主要内容进行全面讲解,特别是对危险品运输管理中的行政许可、持续监督检查、培训管理等关键环节进行了详细介绍。二是介绍危险品信息管理系统。为加强危险品安全管理的信息化建设,运输司委托航科院建立了“危险品信息管理系统”,此次培训由设计人员详细介绍了系统的使用方法。三是介绍锂电池相关知识。针对危险品航空运输中 96% 为锂电池货物的现状,为开阔危险品监察员的视野,加深对锂电池的了解,加强锂电池航空运输监察,专门邀请了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的锂电池专家,讲解了锂电池的相关知识。

培训期间,运输司组织地区管理局危险品运输管理相关负责人召开了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工作座谈会,介绍了近期发生的四起危险品事故征候,要求各地区管理局运输处高度重视新 276 部及配套文件的执行工作。各地区管理局运输处的有关负责人通报了 CCAR-276-R1 的实施情况、遇到的问题,对加强危险品运输安全管理提出了建议。运输司刘锋副司长对做好危险品运输管理工作提出了要求,一是要落实危险品航空运输安全管理视频会议精神,切实重视危险品安全管理工作;二是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和解决危险品运输中的突出问题;三是要从严从重处罚危险品违规运输行为;四是要有针对性地组织危险品监察员培训;五是要按照《进一步加强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的通知》(局发明电〔2014〕862 号)要求,切实做好瞒报危险品的专项治理工作。

报:局领导,总飞行师、总工程师、安全总监。
送:局内各部门,民航各地区管理局及监管局,各航空公司,各机场公司,
民航大学,民航管理干部学院,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民航报社。

民航局运输司编印

2014年6月5印发